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8908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1-58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2]0018908号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银宝实业）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9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1-9月、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惠州银宝实业2022年9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1-9月、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惠州银宝实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惠州银宝实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惠州银宝实业管理层负责评估惠州银宝实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惠州银宝实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惠州银宝实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



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惠州银宝实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惠州银宝实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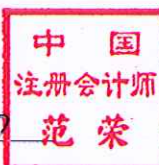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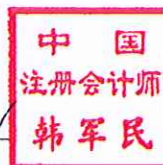
范荣



范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韩军民



韩军民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1	2,118,960.92	2,200,702.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2	6,729,714.11	28,034,939.39
应收账款	注释3	18,624,644.10	54,013,334.48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4		71,311.22
预付款项	注释5		2,385,199.11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12,080,714.01	9,921,701.94
存货	注释7		3,870,20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8		50,789.09
流动资产合计		39,554,033.14	100,548,177.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9	162,106,749.87	169,511,237.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10	17,060,744.40	17,397,047.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1	268,530.32	648,040.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9,436,024.59	187,556,325.68
资产总计		218,990,057.73	288,104,503.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小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秦小萍



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年9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13		59,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注释14	13,771,907.34	22,412,226.7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15	3,702,383.49	2,858,249.71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16		6,416.19
应交税费	注释17	3,294,000.09	222,046.72
其他应付款	注释18	75,660,540.18	80,331,914.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19	6,851,573.21	7,165,161.87
流动负债合计		103,280,404.31	172,496,015.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注释20	8,335,847.95	8,606,081.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35,847.95	8,606,081.05
负债合计		111,616,252.26	181,102,096.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注释21	38,0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22	116,808,900.00	116,808,900.0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23	1,445,657.90	1,445,657.90
未分配利润	注释24	-48,880,752.43	-49,252,151.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373,805.47	107,002,406.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8,990,057.73	288,104,503.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秦小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小萍



利润表

编制单位：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注释25	44,276,883.33	98,308,045.81
减：营业成本	注释25	36,460,493.88	100,804,283.35
税金及附加	注释26	1,924,827.74	2,513,151.15
销售费用	注释27	73,130.54	215,833.60
管理费用	注释28	2,171,516.31	1,248,520.0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其中：利息费用	注释29	799,235.09	1,251,176.80
利息收入		901,950.95	1,551,431.14
加：其他收益		82,532.63	268,450.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0	271,225.91	514,279.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1	-10,442.10	554,235.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2	-2,727,888.07	-15,447,873.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33	-63.18	154,539.0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0,512.33	-21,949,738.34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34	80,186.99	112.55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35	89,300.31	221,004.5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399.01	-22,170,630.36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399.01	-22,170,630.3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1,399.01	-22,170,630.3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1,399.01	-22,170,630.3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秦小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小萍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846,687.07	81,423,500.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8,191.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13,072.41	195,72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317,950.87	81,619,222.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913,184.05	77,693,367.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95,22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13,784.96	8,369,04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162,582.60	649,866.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89,551.61	92,807,50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8,399.26	-11,188,28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0.00	2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0.00	10,2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8,865.42	11,375,16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8,865.42	21,375,16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8,135.42	-11,095,161.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6,944,805.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25,813,705.31	90,752,702.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13,705.31	147,697,507.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4,475.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37	38,440,438.02	133,847,195.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40,438.02	134,221,67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6,732.71	13,475,83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85.26	-1,142.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注释38	-81,883.61	-8,808,75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38	2,138,256.78	10,947,007.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38	2,056,373.17	2,138,256.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秦小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

秦小萍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惠州市德业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1-9月					
	实收资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16,808,9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				116,808,9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445,657.90	-49,252,151.44
(二)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						
3. 其他						
(四)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16,808,900.00	
					1,445,657.90	-48,880,752.43
						107,373,805.4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2021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0.00	116,808,900.00	0.00	154,808,90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	0.00	116,808,900.00	0.00	154,808,900.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分配					
3. 其他					
(四)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0.00	116,808,900.00	-27,081,521.08	129,173,036.82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惠州市银宝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一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母公司”）出资组建的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取得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44130000016126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其中，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2011 年 11 月 8 日，根据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由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根据股东会决议《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银宝山新”）以货币资金 144,808,900.00 元向惠州实业公司进行增资，惠州实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0.00 万元，由深圳银宝山新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之前一次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00.00 万元。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出具的大华验字[2016]000091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惠州实业公司已收到深圳银宝山新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800.00 万元。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 号）、《工商总局等六部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工商企注字〔2015〕121 号）的相关规定，申请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3005814118781。

2019 年 10 月 31 日，深圳银宝山新以现金方式将惠州实业公司的 1%股权转让给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投资”）。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深圳银宝山新持股 99%，银宝投资持股 1%，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3,800 万元。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模具及结构件行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模具、塑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



询；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厂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 1-9 月、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七)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



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 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 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 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 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 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 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 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 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 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 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 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 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 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 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 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



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 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 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 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 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 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 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 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 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



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 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 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 关联方组合、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 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货币时间价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 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没有相互抵销。但是,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八)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包括除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之外的其他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九)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余额 100 万以上、单项金额非重大但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纳入母公司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十)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一)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 / (七) 6. 金融工具减值。

对单项余额 100 万以上、单项金额非重大但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



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款项，主要包括纳入母公司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员工借款、代垫款项、应收保证金、应收退税款、应收政府部门的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10	3.8~2.4 3.6~2.2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10	9.50~6.33 9~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9~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10	19~18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管理软件、土地使用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25~50 年	资产使用期
管理软件	3~10 年	有效使用期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厂房装修	3~5 年	---
其他	3 年	---

(十七)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十八)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模具产品
- (2) 注塑产品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模具产品:境内销售模具(不包括售后留用模具)在公司检测、试模、客户预验收后,公司发货,在客户终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公司售后留用模具在公司检验、试模、客户终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该模具产品作为客户资产,由公司保管和使用,为客户生产结构件产品。境外销售模具在公司检测、试模、客户验收合格后,公司发货、向海关报关,在报关后确认收入。



注塑产品：公司结构件销售采取定期对账确认收入的方式，公司与客户就结算周期内发货的数量和质量情况进行对账，双方认可后，内销结构件在公司向客户开具发票时确认收入；转厂出口结构件在公司向客户开具发票并于报关时确认收入。

(二十)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售后回租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本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

售后回租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二十四)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2 月 2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4 号”），自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4 号，执行解释 14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执行解释 15 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3%	---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
	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出口免抵税额	5%，7%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0,733.73	56,227.47
银行存款	2,035,639.44	2,082,029.31
其他货币资金	62,587.75	62,445.50
合计	2,118,960.92	2,200,702.28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2,587.75	62,445.50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62,587.75	62,445.50

注释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41,814.54	1,769,526.31
商业承兑汇票	1,687,899.57	26,265,413.08
合计	6,729,714.11	28,034,939.39

本公司经评估后认为报告期内所持有的应收票据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2. 本报告期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本报告期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5,013,564.54	---	1,769,526.31
商业承兑汇票	---	1,356,809.57	---	24,281,351.40
合计	---	6,370,374.11	---	26,050,877.71

4. 本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3.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101,592.71	50,172,840.89
1-2 年	7,611,109.28	4,083,126.59
2-3 年	165,272.24	255.03
小计	18,877,974.23	54,256,222.51
减: 坏账准备	253,330.13	242,888.03
合计	18,624,644.10	54,013,334.4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8,877,974.23	100.00	253,330.13	1.34	18,624,644.10
其中：账龄组合	5,228,665.61	27.70	253,330.13	4.85	4,975,335.48
关联方组合	13,649,308.62	72.30	---	---	13,649,308.62
合计	18,877,974.23	100.00	253,330.13	1.34	18,624,644.10

续：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54,256,222.51	100.00	242,888.03	0.45	54,013,334.48
其中：账龄组合	47,782,889.99	88.07	242,888.03	0.51	47,540,001.96
关联方组合	6,473,332.52	11.93	---	---	6,473,332.52
合计	54,256,222.51	100.00	242,888.03	0.45	54,013,334.48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84,680.30	152,540.41	3.00
2-3 年	143,985.31	100,789.72	70.00
合计	5,228,665.61	253,330.13	3.75

续：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93,384.18	188,801.53	3.00
1-2 年	179,693.31	53,907.99	30.00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255.03	178.51	70.00
合计	6,473,332.52	242,888.03	4.85

(2) 关联方组合

单位名称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11,878,837.16	---	---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02,685.73	---	---
广东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565,290.80	---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4.93	---	---
合计	13,649,308.62	---	---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44,450,939.76	---	---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02,685.73	---	---
广东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1,070,298.90	---	---
长沙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56,470.67	---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4.93	---	---
合计	47,782,889.99	---	---

4. 本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97,123.78	---	554,235.75	---	---	242,888.03
其中: 账龄组合	797,123.78	---	554,235.75	---	---	242,888.03
关联方组合	---	---	---	---	---	---
合计	797,123.78	---	554,235.75	---	---	242,888.03



续：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情况				2022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42,888.03	10,442.10	---	---	---	253,330.13
其中：账龄组合	242,888.03	10,442.10	---	---	---	253,330.13
关联方组合	---	---	---	---	---	---
合计	242,888.03	10,442.10	---	---	---	253,330.13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22 年 9 月 30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11,878,837.16	62.92	---
客户二	2,963,080.02	15.70	88,892.40
客户三	1,202,685.73	6.37	---
客户四	696,066.51	3.69	20,882.00
客户五	565,290.80	2.99	---
合计	17,305,960.22	91.67	109,774.40

续：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客户一	44,450,939.76	81.93	---
客户二	1,881,245.38	3.47	56,437.36
客户三	1,202,685.73	2.22	---
客户四	1,070,298.90	1.97	---
客户五	1,056,470.67	1.95	---
合计	49,661,640.44	91.54	56,437.36

7.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4.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	---	---	---
合计	---	---	---	---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71,311.22	---	71,311.22	---
合计	71,311.22	---	71,311.22	---

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2. 坏账准备情况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3. 本报告期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43,220.07	---	2,893,479.86	---
合计	3,343,220.07	---	2,893,479.86	---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2,359,482.31	98.92
2 至 3 年	---	---	25,716.80	1.08
合计	---	---	2,385,199.11	100.00

2.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注释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1,580,999.96	9,910,695.46
1-2 年	499,714.05	11,006.48
小计	12,080,714.01	9,921,701.94
减：坏账准备	---	---
合计	12,080,714.01	9,921,701.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12,043,219.41	8,315,491.99
职工借款	9,817.00	---
五险一金	---	9,773.79
押金及保证金	27,677.60	20,000.00
其他	---	1,576,436.16
合计	12,080,714.01	9,921,701.94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2,080,714.01	---	12,080,714.01	9,921,701.94	---	9,921,701.94
第二阶段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合计	12,080,714.01	---	12,080,714.01	9,921,701.94	---	9,921,701.94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080,714.01	100.00	---	---	12,080,714.01
其中：无风险组合	12,080,714.01	100.00	---	---	12,080,714.01
其他组合	---	---	---	---	---
合计	12,080,714.01	100.00	---	---	12,080,714.01



续: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921,701.94	100.00	---	---	9,921,701.94
其中: 无风险组合	9,921,701.94	100.00	---	---	9,921,701.94
其他组合	---	---	---	---	---
合计	9,921,701.94	100.00	---	---	9,921,701.94

5. 本报告期无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无风险组合

账龄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580,999.96	---	---
1-2 年	499,714.05	---	---
合计	12,080,714.01	---	---

续:

账龄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910,695.46	---	---
1-2 年	11,006.48	---	---
合计	9,921,701.94	---	---

7. 本报告期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8.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43,219.41	1 年以内、1-2 年	99.69	---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一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延锋汽车智能安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	1-2 年	0.17	---
职工借款	职工借款	9,817.00	1 年以内	0.08	---
广东电网有限公司惠州供电局	押金及保证金	3,941.75	1 年以内	0.03	---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	押金及保证金	3,735.85	1-2 年	0.03	---
合计	---	12,080,714.01	---	100.00	---

续: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96,766.76	1 年以内	66.49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18,725.23	1 年以内	17.32	---
广东电网有限公司惠州供电局	其他	1,563,836.66	1 年以内	15.76	---
延锋汽车智能安全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0,000.00	1 年以内	0.20	---
公积金	五险一金	9,773.79	1 年以内	0.10	---
合计	---	9,909,102.44	---	99.87	---

10. 期末不存在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11. 期末不存在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2. 期末不存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

注释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	---	---
合计	---	---	---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50,826.56	3,693,726.56	1,957,100.00
在产品	11,519,959.61	10,518,159.61	1,001,800.00
库存商品	12,473,278.93	11,561,978.93	911,300.00
合计	29,644,065.10	25,773,865.10	3,870,200.0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	3,693,726.56	---	---	---	3,693,726.56
在产品	3,881,300.40	6,636,859.21	---	---	---	10,518,159.61
库存商品	6,440,727.70	5,121,251.23	---	---	---	11,561,978.93
合同履约成本	3,963.51	---	---	3,963.51	---	---
合计	10,325,991.61	15,451,837.00	---	3,963.51	---	25,773,865.1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93,726.56	363,647.38	---	4,057,373.94	---	---
在产品	10,518,159.61	1,304,251.79	---	11,822,411.40	---	---
库存商品	11,561,978.93	1,501,294.75	---	13,063,273.68	---	---
合计	25,773,865.10	3,169,193.92	---	28,943,059.02	---	---

注释8. 其他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分项列示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留抵扣额	---	49,495.59
待认证进项税额	---	1,293.50
合计	---	50,789.09

注释9. 固定资产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一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62,106,749.87	169,511,237.32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62,106,749.87	169,511,237.32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148,324,456.96	76,300,604.66	421,478.31	8,112,449.88	233,158,989.81
2. 本期增加金额	---	733,944.95	---	---	733,944.95
购置	---	733,944.95	---	---	733,944.95
3. 本期减少金额	---	10,017,291.41	---	452,712.84	10,470,004.25
处置或报废	---	10,017,291.41	---	452,712.84	10,470,004.25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8,324,456.96	67,017,258.20	421,478.31	7,659,737.04	223,422,930.51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 月 1 日	10,568,117.44	35,404,570.15	217,386.35	3,894,338.83	50,084,41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2,705.84	7,162,423.81	80,080.86	1,058,084.16	11,823,294.67
本期计提	3,522,705.84	7,162,423.81	80,080.86	1,058,084.16	11,823,294.67
3. 本期减少金额	---	7,575,581.62	---	420,432.63	7,996,014.25
处置或报废	---	7,575,581.62	---	420,432.63	7,996,014.25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090,823.28	34,991,412.34	297,467.21	4,531,990.36	53,911,693.19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 月 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4,233,633.68	32,025,845.86	124,011.10	3,127,746.68	169,511,237.32
2. 2021 年 1 月 1 日	137,756,339.52	40,896,034.51	204,091.96	4,218,111.05	183,074,577.04

续：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一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8,324,456.96	67,017,258.20	421,478.31	7,659,737.04	223,422,93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488,865.42	---	---	---	2,488,865.42
购置	2,488,865.42	---	---	---	2,488,865.42
3. 本期减少金额	---	2,514,360.82	---	29,213.59	2,543,574.41
处置或报废	---	2,514,360.82	---	29,213.59	2,543,574.41
4. 2022 年 9 月 30 日	150,813,322.38	64,502,897.38	421,478.31	7,630,523.45	223,368,221.52
二. 累计折旧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4,090,823.28	34,991,412.34	297,467.21	4,531,990.36	53,911,69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22,804.73	4,768,900.49	35,196.01	772,304.27	8,499,205.50
本期计提	2,922,804.73	4,768,900.49	35,196.01	772,304.27	8,499,205.5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124,846.26	---	24,580.78	1,149,427.04
处置或报废	---	1,124,846.26	---	24,580.78	1,149,427.04
4. 2022 年 9 月 30 日	17,013,628.01	38,635,466.57	332,663.22	5,279,713.85	61,261,471.65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4. 2022 年 9 月 30 日	---	---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9 月 30 日	133,799,694.37	25,867,430.81	88,815.09	2,350,809.60	162,106,749.87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34,233,633.68	32,025,845.86	124,011.10	3,127,746.68	169,511,237.32

1. 本报告期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3,917,988.75	94,222,583.67
机器设备	25,867,430.81	31,850,337.13
运输工具	88,815.09	124,011.10
电子设备	2,350,809.60	3,093,122.55
合计	122,225,044.25	129,290,054.45



3.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账面价值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9,923,743.79	38,472,889.40	办理中
合计	39,923,743.79	38,472,889.40	---

注释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2021 年 1 月 1 日	8,240,000.00	230,769.23	8,470,76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11,900.00	---	10,811,900.00
外购	10,811,900.00	---	10,811,9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051,900.00	230,769.23	19,282,669.23
二. 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 月 1 日	1,483,199.64	82,692.42	1,565,892.06
2. 本期增加金额	296,652.36	23,076.96	319,729.32
本期计提	296,652.36	23,076.96	319,72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79,852.00	105,769.38	1,885,621.38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 月 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272,048.00	124,999.85	17,397,047.85
2. 2021 年 1 月 1 日	6,756,800.36	148,076.81	6,904,877.17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9,051,900.00	230,769.23	19,282,66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2 年 9 月 30 日	19,051,900.00	230,769.23	19,282,669.23
二. 累计摊销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79,852.00	105,769.38	1,885,62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995.73	17,307.72	336,303.45
本期计提	318,995.73	17,307.72	336,303.4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98,847.73	123,077.10	2,221,924.83
三. 减值准备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22 年 9 月 30 日	---	---	---
四. 账面价值			
1. 2022 年 9 月 30 日	16,953,052.27	107,692.13	17,060,744.40
2.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272,048.00	124,999.85	17,397,047.85

2. 本报告期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注释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厂房及办公室装修	747,457.58	---	417,093.83	---	330,363.75
电房改造工程	232,320.50	---	143,431.62	---	88,888.88
电缆工程	42,781.26	---	42,781.26	---	---
环保污水处理工程	494,242.44	---	265,454.56	---	228,787.88
食堂装修	23,000.00	---	23,000.00	---	---
合计	1,539,801.78	---	891,761.27	---	648,040.51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22 年 9 月 30 日
厂房及办公室装修	330,363.75	---	123,575.86	---	206,787.89
电房改造工程	88,888.88	---	84,343.42	---	4,545.46
环保污水处理工程	228,787.88	---	171,590.91	---	57,196.97
合计	648,040.51	---	379,510.19	---	268,530.32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253,330.13	26,016,753.13
可抵扣亏损	40,181,473.25	43,476,282.98
合计	40,434,803.38	69,493,036.11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2	---	170,028.81	2017 年亏损
2023	4,268,003.55	7,392,784.47	2018 年亏损
2024	23,778,454.48	23,778,454.48	2019 年亏损
2025	4,897,007.55	4,897,007.55	2020 年亏损
2026	7,238,007.67	7,238,007.67	2021 年亏损
合计	40,181,473.25	43,476,282.98	---

注释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59,500,000.00
合计	---	59,500,000.00

2. 本报告期不存在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释14. 应付账款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13,736,170.40	21,011,180.97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加工费	35,736.94	1,377,045.76
应付工程款	---	24,000.00
合计	13,771,907.34	22,412,226.73

1.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注释15.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主营产品预收款	3,702,383.49	2,858,249.71
合计	3,702,383.49	2,858,249.71

2. 本报告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注释16.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394,402.58	4,703,252.02	6,091,238.41	6,416.1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49,377.48	249,377.48	---
合计	1,394,402.58	4,952,629.50	6,340,615.89	6,416.1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短期薪酬	6,416.19	---	6,416.19	---
合计	6,416.19	---	6,416.19	---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94,402.58	4,160,386.04	5,548,372.43	6,416.19
职工福利费	---	232,135.81	232,135.81	---
社会保险费	---	86,654.15	86,654.15	---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费	---	83,825.55	83,825.55	---
工伤保险费	---	4,795.20	4,795.20	---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生育保险费	---	2,603.15	2,603.15	---
住房公积金	---	111,047.00	111,047.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08,459.27	108,459.27	---
合计	1,394,402.58	4,703,252.02	6,091,238.41	6,416.19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416.19	---	6,416.19	---
合计	6,416.19	---	6,416.1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44,582.28	244,582.28	---
失业保险费	---	83,825.55	83,825.55	---
合计	---	249,377.48	249,377.48	---

注释1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498,945.82	79,699.35
个人所得税	---	13,937.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932.46	5,578.96
房产税	523,490.91	116,334.47
教育费附加	34,582.32	3,984.97
印花税	7,805.88	2,511.60
土地使用税	102,242.70	---
合计	3,294,000.09	222,046.72

注释18.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往来款	75,515,734.79	80,179,727.68
押金	1,000.00	1,000.00



款项性质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职工薪酬	---	63,378.78
互助基金	21,808.00	21,808.00
其他	121,997.39	66,000.00
合计	75,660,540.18	80,331,914.46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515,734.79	75,515,734.79	母公司建设拨款
合计	75,515,734.79	75,515,734.79	---

注释19.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	481,199.10	614,284.16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6,370,374.11	6,550,877.71
合计	6,851,573.21	7,165,161.87

注释20. 递延收益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8,966,391.85	---	360,310.80	8,606,081.05	详见表 1
合计	8,966,391.85	---	360,310.80	8,606,081.05	---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8,606,081.05	---	270,233.10	8,335,847.95	详见表 1
合计	8,606,081.05	---	270,233.10	8,335,847.95	---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加: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补助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	3,718,500.00	---	100,500.00	---	3,618,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二期	5,247,891.85	---	259,810.80	---	4,988,081.05	与资产相关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止前一个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负债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加：其 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66,391.85	---	360,310.80	---	8,606,081.05	---

续：

负债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加：其 他变动	2022 年 9 月 30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补助精密模具自动化专 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 目	3,618,000.00	---	75,375.00	---	3,542,625.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精密模具自动化专 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 目二期	4,988,081.05	---	194,858.10	---	4,793,222.95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606,081.05	---	270,233.10	---	8,335,847.95	---

注释21. 实收资本

所有者名称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37,620,000.00	---	---	37,620,000.00
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380,000.00	---	---	380,000.00
合计	38,000,000.00	---	---	38,000,000.00

续：

所有者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37,620,000.00	---	---	37,620,000.00
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380,000.00	---	---	380,000.00
合计	38,000,000.00	---	---	38,000,000.00

注释22. 资本公积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116,808,900.00	---	---	116,808,900.00
合计	116,808,900.00	---	---	116,808,900.0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资本溢价	116,808,900.00	---	---	116,808,900.00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合计	116,808,900.00	---	---	116,808,900.00

注释23. 盈余公积

项目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45,657.90	---	---	1,445,657.90
合计	1,445,657.90	---	---	1,445,657.90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9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45,657.90	---	---	1,445,657.90
合计	1,445,657.90	---	---	1,445,657.90

注释2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49,252,151.44	-27,081,521.0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252,151.44	-27,081,521.08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399.01	-22,170,630.36
期末未分配利润	-48,880,752.43	-49,252,151.44

注释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507,948.39	26,498,353.34	77,741,647.36	88,335,329.61
其他业务	17,768,934.94	9,962,140.54	20,566,398.45	12,468,953.74
合计	44,276,883.33	36,460,493.88	98,308,045.81	100,804,283.3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2022 年 1-9 月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商品类型			
模具产品	14,053,320.15	---	14,053,320.15



2022 年 1-9 月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注塑产品	12,454,628.24	---	12,454,628.24
其他	---	2,220,856.48	2,220,856.48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地区	8,713,938.32	2,220,856.48	10,934,794.8
境外	416,529.98	---	416,529.98
华东地区	8,031,174.50	---	8,031,174.50
华北地区	1,526,789.99	---	1,526,789.99
华中地区	598,650.61	---	598,650.61
东北地区	1,898,417.16	---	1,898,417.16
西南地区	33,628.32	---	33,628.32
西北地区	5,288,819.51	---	5,288,819.51
合计	26,507,948.39	2,220,856.48	28,728,804.87

续:

2021 年度			
合同分类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一、商品类型			
模具产品	69,306,341.12	---	69,306,341.12
注塑产品	8,435,306.24	---	8,435,306.24
其他	---	2,755,000.07	2,755,000.07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地区	53,864,106.09	2,755,000.07	56,619,106.16
境外	610,584.92	---	610,584.92
华东地区	12,875,592.35	---	12,875,592.35
华北地区	2,664,093.36	---	2,664,093.36
华中地区	3,280,994.24	---	3,280,994.24
东北地区	771,420.50	---	771,420.50
西南地区	1,210,474.57	---	1,210,474.57
西北地区	2,464,381.33	---	2,464,381.33
合计	77,741,647.36	2,755,000.07	80,496,647.43



2021 年度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租赁收入 17,811,398.38 元, 2022 年 1-9 月其他业务收入中包含租赁收入 15,548,078.46 元。

注释2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房产税	1,465,052.19	1,595,933.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0,920.63	421,565.92
教育费附加	106,844.64	301,118.54
土地使用税	102,242.70	136,323.60
车船使用税	---	660.00
印花税	99,767.58	57,549.60
合计	1,924,827.74	2,513,151.15

注释27.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售后服务费	---	8,727.90
运输装卸费	---	8,321.70
职工薪酬	---	140,389.50
业务招待费	---	25,813.60
差旅费	---	26,034.88
汽车费用	---	6,546.02
其他	73,130.54	---
合计	73,130.54	215,833.60

注释28.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折旧及摊销费	364,715.51	426,870.89
职工薪酬	---	301,663.21
中介机构费用	19,142.70	345,325.47
咨询顾问费	42,400.00	125,471.70
排污费	56,000.00	---
办公费	---	32,198.59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汽车及差旅费用	---	5,342.45
业务招待费	---	2,667.00
存货报废	1,664,768.90	---
其他	24,489.20	---
合计	2,171,516.31	1,248,520.05

注释29.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利息支出	901,950.95	1,551,431.14
减：利息收入	82,532.63	268,450.27
汇兑损益	-25,767.75	-41,914.83
银行手续费	5,584.52	10,110.76
合计	799,235.09	1,251,176.80

注释30.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270,233.10	510,810.8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92.81	3,468.70
合计	271,225.91	514,279.5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补助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二期摊销	194,858.10	259,810.80	与资产相关
补助精密模具自动化专线及精密结构件生产项目摊销	75,375.00	100,500.00	与资产相关
仲恺科技创新局 2021 年市级高企认定奖补	---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款	---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奖励补助	---	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0,233.10	510,810.80	---

注释31.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坏账损失	-10,442.10	554,235.75
合计	-10,442.10	554,235.75

注释32.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2,727,888.07	-15,447,873.49
合计	-2,727,888.07	-15,447,873.49

注释33.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3.18	154,539.04
合计	-63.18	154,539.04

注释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80,186.16	109.84
其他	0.83	2.71
合计	80,186.99	112.55

1.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无法支付的应付账款	80,186.16	109.84
其他	0.83	2.71
合计	80,186.99	112.55

注释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043.98	111,155.91
罚款及滞纳金	15,051.74	16,050.00
其他	64,204.59	93,798.66
合计	89,300.31	221,004.57

计入各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043.98	111,155.91
罚款及滞纳金	15,051.74	16,050.00
其他	64,204.59	93,798.66
合计	89,300.31	221,004.57

注释3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合计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利润总额	371,399.01	-22,170,630.36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709.85	-3,325,594.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2,257.76	5,847.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8,717.14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10,749.53	3,319,746.81
所得税费用	---	---

注释37.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	150,500.00
利息收入	10,579.33	37,010.00
押金及保证金	---	4,742.77
其他	2,493.08	3,468.70
合计	13,072.41	195,721.47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押金保证金	---	118,990.00
期间费用付现部分	162,582.60	530,876.27
合计	162,582.60	649,866.2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关联方往来款	---	10,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关联方往来款	---	10,000,000.00
合计	---	10,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票据及信用证	3,263,705.31	2,484,256.85
关联方往来款	22,550,000.00	88,268,445.57
合计	25,813,705.31	90,752,702.42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票据及信用证	---	18,623,439.57
关联方往来款	38,440,438.02	115,223,755.56
合计	38,440,438.02	133,847,195.13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71,399.01	-22,170,630.36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442.10	-554,235.75
资产减值准备	2,727,888.07	15,447,873.49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99,205.50	11,823,294.67
无形资产摊销	336,303.45	319,729.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9,510.19	891,761.2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失	63.18	-154,539.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0,043.98	111,155.91
财务费用	897,365.69	1,552,573.88
存货的减少	1,142,311.93	42,948,398.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57,031,760.91	-32,080,390.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6,377,894.75	-29,323,275.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8,399.26	-11,188,284.1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56,373.17	2,138,256.7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38,256.78	10,947,007.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883.61	-8,808,750.4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2,056,373.17	2,138,256.78
其中：库存现金	20,733.73	56,227.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35,639.44	2,082,029.31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6,373.17	2,138,256.78

注释3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587.75	62,445.50	详见注释 1
应收票据	---	19,500,000.00	票据未到期贴现
应收账款	---	40,000,000.00	信用证未到期贴现
固定资产	93,875,950.60	95,760,744.28	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6,466,811.87	6,592,000.40	抵押担保
合计	100,405,350.22	161,915,190.18	---



注释4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54,390.72	---	---	48,835.18
其中：美元	7,660.88	7.0998	54,390.72	7,659.58	6.3757	48,835.18
应付账款	---	---	84,747.17	---	---	440,189.23
其中：欧元	11,470.50	6.9892	80,169.62	---	---	---
美元	---	---	---	69,041.71	6.3757	440,189.23
港币	5,061.20	0.90444	4,577.55	---	---	---

注释4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22 年 1-9 月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	270,233.10	详见附注五注释 20.
合计	---	270,233.10	---

续：

政府补助种类	2021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	360,310.80	详见附注五注释 2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50,500.00	150,500.00	详见附注五注释 30.
合计	150,500.00	510,810.80	---

六、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报告期各期末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	---
合计	---	---	---	---

续：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应收款项融资	---	---	71,311.22	71,311.22
合计	---	---	71,311.22	71,311.22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应收款项融资	71,311.22	资产价值或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不适用	N/A
合计	71,311.22	---	---	---

(四)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模具加工	49,561.20	99.00	99.00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名称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罗租社区建兴路 5 号
法定代表人	胡作寰
注册资本	49,561.20 万元
经营范围	本公司一般经营范围：模具、塑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个人防护用品、玩具、智能家居、智能家电、智能穿戴、智慧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的开发、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医疗器械、医疗器械软件及相关配附件的研发、销售、售后服务及相关配套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及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模具、塑胶、五金制品、电子产品、个人防护用品、玩具、智能家居、智能家电、智能穿戴、智慧机器人与自动化设备的生产；医疗器械、医疗器械软件及相关配附件的生产；普通货运。
成立时间	2000 年 10 月 27 日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天津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长沙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白狐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银宝山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广东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博慧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美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武汉市银宝山新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南通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银宝山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市银宝山新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Silver Basis Engineering Germany GmbH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SILVER BASIS (VIETNAM) CO. LTD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SILVER BASIS ENGINEERING INC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820,823.07	23,378,364.36
长沙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968,993.46	5,105,071.51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146,298.18	653,579.79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78,673.98
深圳市博慧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	125,533.04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	1,132.08
深圳市白狐工业设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服务	---	26,000.00
合计	---	24,936,114.71	29,368,354.76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4,811.71	37,287,831.80
广东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81,123.50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328,800.00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238,548.45
长沙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352,814.34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	1,621,438.90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1,132,679.72
合计	---	535,935.21	40,962,113.

3.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 1-9 月 确认的租赁收入	2021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8,713,937.88	7,543,369.43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6,708,310.22	8,701,788.36
合计	---	15,422,248.10	16,245,157.79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51,126.59	2019/6/28	2023/5/24	是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1/1/21	2024/1/8	是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2/1/7	2025/1/4	否
合计	202,151,126.59	---	---	---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报告期未发生此事项。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2021 年 1 月 1 日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417,495.02	108,268,445.57	133,847,008.99	79,838,931.60
合计	105,417,495.02	108,268,445.57	133,847,008.99	79,838,931.60

续: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22 年 9 月 30 日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9,838,931.60	16,693,196.81	12,370,000.00	75,515,734.79
合计	79,838,931.60	16,693,196.81	12,370,000.00	75,515,734.79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

2021 年 1 月 1 日未支付利息为 40,590.02 元, 本年应计提的利息为 674,681.14 元, 实际已支付 374,475.08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支付利息为 340,796.08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支付利息为 340,796.08 元, 本期应计提的利息为 901,950.95 元, 实际已支付 766,768.83 元,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支付利息为 475,978.20 元。

(2) 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2021 年 1 月 1 日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合计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续:



关联方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22 年 9 月 30 日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6,180,000.00	4,136,780.59	12,043,219.41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	8,300,000.00	8,300,000.00	---
合计	---	24,480,000.00	12,436,780.59	12,043,219.41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11,878,837.16	---	44,450,939.76	---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94.93	---	2,494.93	---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202,685.73	---	1,202,685.73	---
广东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565,290.80	---	1,070,298.90	---
长沙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	1,056,470.67	---
合计	13,649,308.62	---	47,782,889.99	---

(2) 预付账款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	---	2,359,482.31	---
合计	---	---	2,359,482.31	---

(3)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43,219.41	---	---	---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	---	8,315,491.99	---
合计	12,043,219.41	---	8,315,491.99	---

(4) 应付账款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广州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3,797,307.14	2,858,168.92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4,935,733.42	5,337,552.46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沙市银宝山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 217, 436. 15	6, 625, 538. 36
深圳市博慧热流道科技有限公司	---	168, 561. 89
深圳市银宝山新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	6, 600. 00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 461. 10	65, 704. 60
银宝山新（香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5, 982. 17	88, 186. 61
合计	11, 090, 919. 98	15, 150, 312. 84

(5) 合同负债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SILVER BASIS ENGINEERING INC	851. 98	765. 08
合计	851. 98	765. 08

(6)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银宝山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 515, 734. 79	80, 179, 727. 68
合计	75, 515, 734. 79	80, 179, 727. 68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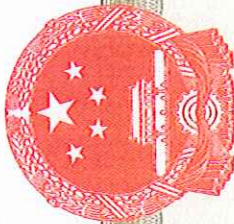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惠州市银宝山新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

批事务合伙人 梁春, 杨雄

经营范围

出资额 27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无（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2年09月21日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七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0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无效。